

保密承诺书

名称：_____，公民身份证号码/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_____，联系电话：_____。本公司（本人）

承诺：在成交“韶关市公安局浈江分局罚没电子设备一批”后，为保密对本次拍卖包含的电脑、硬盘、手机通讯电子设备存储的信息作出以下承诺：

- 1、认真遵守国家保密法律、法规和规章制度，履行保密义务；
- 2、不提供虚假个人信息，如有外泄自愿接受审查；
- 3、不违规记录、存储、复制本次拍卖的电脑、硬盘、手机通讯电子设备存储的所有信息；
- 4、不得以任何方式泄露本次拍卖的电脑、硬盘、手机通讯电子设备内的图片、电子文档或他人信息等；
- 5、成交后保证立即销毁本次拍卖的电脑、硬盘、手机通讯电子设备内所有的信息及资料再进行处置；
- 6、上述条款我司（本人）保证严格遵守，不披露、外传、扩散和非法使用这些信息，保证不利用本次拍卖的电脑、硬盘、手机通讯电子设备内存储的信息做违法、违规不利于他人的行为，不传播不利于他人的谣言；
- 7、我司（本人）如违反上述条款，愿意接受各方单位的处理和索赔。
- 8、本保密承诺书自签章之日起生效，无失效日期。

保密人（签名或盖章）：

年 月 日